

关于进一步治理商业贿赂的思考

李永红

(邯郸市市政工程管理处,河北邯郸 056012)

[摘要] 简要论述了商业贿赂特征、主要表现形式、危害,以及治理商业贿赂的对策。

[关键词] 商业贿赂;回扣;不正当竞争;治理

[中图分类号] D669.8 [文献标识码] B [文章编号] 1673-9477(2008)04-0128-02

商业贿赂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伴随着法规不够健全,监督管理不够到位,盛行于不够成熟的市场经济时期,普遍存在于商业经济活动的各个环节。商业贿赂具有明显的违法犯罪主体,是建立在党政机关、政府官员、干部考察考核、职务晋升任命、权力运行监督、项目设立审批发放、资质资格审批发放等基础上,独享和分享权力人员与需求者之间达成的权钱交易和利益转让行为。

一、商业贿赂的基本特征

商业贿赂是经营者在经营活动中采取秘密手段,向交易相对人的负责人、代理人、采购人员以及对交易业务具有决定权的人提供个人收入或其他报酬,以引诱他们在交易过程中作出有利于行贿者的决定,达到促成交易或取得经营上的便利,以挤掉同业竞争者或使行贿人处于经营优势的行为。商业贿赂具有以下特征:第一,商业贿赂的主体是经营者,包括从事商品经营或营利性服务的法人、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既可以表现为经营者为了销售商品而向有关人员行贿,这里的有关人员包括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也包括其他经营者或个人;也可以表现为经营者或个人为了销售或购买商品而介绍贿赂。第二,主观上必须是故意,其目的是获得交易机会或更多利益,并排除诚实的同行竞争者。如果贿赂的目的不是销售或购买商品,如为了解决户口、私放罪犯而行贿受贿等就不是商业贿赂。第三,客观上表现为违反国家有关财务、会计及廉政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定,秘密给付财物或其他报酬,具有很大的隐蔽性。第四,商业贿赂的对象常为经营者的交易相对人和对商品成交具有决定作用和重大影响的人。

二、商业贿赂的主要表现形式

在现实中,商业贿赂的主要形式是“回扣”,通常出现在商品的流通领域,如商品购销、土地的转让与开发、药品采购等过程中,有时也存在于建筑工程的承包,银行贷款以及为取得政府对某种经营业务的行政许可等领域。其目的有以下几种:一是为向供方购得市场上紧俏的商品而向对方个人支付回扣。二是为取得银行贷款而向信贷人员、银行经理支付定额回扣。三是为取得土地转让权、建筑工程承包权,而向土地出让方及项目发包方的负责人支付回扣。四是为获得某项商品经营的特许权或取得项目的专项审批及经营许可证而向政府官员支付回扣。五是推销滞销商品、

劣质商品或由于竞争激励造成积压的商品,而向购买方的采购人员及有权决定购买的主管人员支付回扣。支付回扣的名目繁多,往往借以各种“劳务费”、“酬劳费”、“介绍费”、“好处费”的名义支付给个人。其方式主要有现金回扣、实物回扣、提供高级招待及提供其他报酬或服务(如出国旅游或装潢)等。

三、工作实践中存在的问题

一方面,商业贿赂隐蔽性强,查处难度大。商业贿赂多采取“一对一”的方式进行,作案时比较隐蔽,而行贿受贿双方由于均从中谋取了利益,形成了利益共同体,往往会共同隐瞒相关情况,订立攻守同盟,一般情况下很难突破;同时,会计制度不健全、现金交易大量发生、假账现象普遍存在等,也使商业贿赂案件更难以被发现。另一方面,案件线索匮乏,调查取证困难。首先由于商业贿赂的行贿、受贿双方存在着利益一致性,且行为都是秘密进行,监管主体很难发现线索。其次是广大群众对商业贿赂的危害性认识不足,又缺乏完善的鼓励举报、保护举报人机制,知情人往往不愿举报、不愿作证,案件线索主要靠执法部门自己摸排。加之商业贿赂行为通常是账外给付、接受,许多私企业、个体户又没有账目,几乎没有书面证据,知情人也很少。

四、治理商业贿赂的对策建议

一要将反商业贿赂纳入到反腐败的框架中,把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作为反腐倡廉的重点。要着力解决公益性强、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的问题;重点治理工程建设、土地出让、产权交易、医药购销、政府采购以及资源开发和经销等领域的商业贿赂行为。一方面,要坚决纠正企业事业单位及中介机构在经营活动中,违反商业道德和市场规则的不正当交易行为;另一方面,要依法查处商业贿赂案件,突出查办大案要案。通过专项治理,坚决遏制商业贿赂蔓延的势头,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企业行为和行政权力,加快建立防治商业贿赂的有效机制。二要加大对商业贿赂惩处力度。抓住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对突出的商业贿赂现象依法进行专项重点治理。针对当前社会反映强烈的医疗卫生、建筑、电信、金融等热点领域和部门中存在的商业贿赂问题依法进行专项重点治理。进一步加大对商业贿赂的经济处罚力度,以增加商业贿赂的违法成本,进而从经济上阻断商业贿赂行为的滋生。同时,要进一步明确经

[收稿日期] 2008-10-07

[作者简介] 李永红(1971-),女,河北永年人,政工师,研究方向:党务。

营单位对其下属单位或个人进行商业贿赂监管失察所应承担的经济、行政乃至刑事责任,进而形成严密的责任体系。三要加强舆论宣传和监督。舆论监督是最具影响力的社会监督,要充分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等新闻媒体,大力宣传商业贿赂对社会的危害及国家有关制止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对查出的典型商业贿赂案件通过媒体予以曝光。四要加强商业道德教育和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广泛开展商业道德宣传,引导社会

公众特别是市场主体树立自律意识,推动合法自愿、等价有偿和廉洁经营等观念深入人心,使崇尚公平竞争、诚实信用成为人们参与商业活动的共识,使各类市场行为主体充分认识到诚信建设对企业发展的重要性,促进各商业主体加强商业自律,更加自觉地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为杜绝商业贿赂、维护市场秩序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责任编辑:王云江]

(上接第90页)

远程教学已进入以网络为主要媒介的时代,学生对网络工具使用不熟练、对网络学习环境的不适应等因素都会影响最终的学习效果。因此,教师一方面应帮助学生掌握网络学习的手段,教会学生通过多种渠道(如电子邮件、BBS论坛等)获取他人帮助的方法,另一方面要帮助学生有效地利用学习资源,参与网上的学习和讨论。

网络为学生提供丰富的学习资源的同时,也干扰了他们选择学习内容的视线,教师应该恰当地进行组织和筛选,为学生提供合理的资源库;当然也可以不断设计、提出有针对性的问题,让学生围绕该问题进行相关内容的学习和研究,或就某一学习主题在网上进行讨论,在切磋中彼此学习。

3.交互的指导。虽然学生的学习是自主性的,但师生之间的交互也是影响自主学习效果的一个重要因素。

在自学的过程中,不同的学生会在学习方法、学习难点等方面存在不同的需求,教师只有在与学生的交互中才能了解其需求并给予适当的帮助;在学生与学生交互的过程中,学生才能发现自己的不足,才能拓展思路,才能更新对问题的认识。因此,教师应鼓励学生勇于同他人交流自己的思想、勇于发表自己的看法,培养学生良好的交互意识,增强交互技能。

三、“导学+自学+辅导”模式中,应注重交互环节的设计

具有有效交互的学习环境能吸引学习者参与学习,能有效激发学习动机并有效保持学习活动^[2],因此,交互应该是贯穿整个教学过程的。

在导学阶段,学生要了解学习目标、了解如何获得自我需求的满足,此时的交互就决定了能否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在学生的学习过程中,有效的交互能保持学生的学习行为,比如,适当的引导、恰当地设疑、及时反馈等;在最后阶段要引导学生讨论,促进学生反思,加深理解。

远程教学中的交互按其发生的时间分为实时交互和非实时交互,利用视频会议系统和在线实时聊天工具可以解决实时交互问题,非实时交互的方式更灵活一些,可以通过网络、电话等多种手段进行。

总之,在以网络为支撑的远程教学环境中,教师应精心设计导学、辅导、交互等各个环节,不但要组织好学习资料,还要做好学习过程的监督和管理,引导学生主动参与到自主式的学习活动中,切实体现出学生的主体地位。

[参考文献]

- [1]师书恩.计算机辅助教学[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
- [2]卢强,张屹.远程学习中交互策略对激发和维持学习动机的作用研究[J].中国电化教育,2007,(6):11.

[责任编辑:王云江]

On teaching mode of distance education in college

WU Xiu-jun, CHEN Jun-xia
(College of Handan, Handan 056000,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fast development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he means and mode of teaching have been reformed gradually. School in many areas in China have difficulties in connecting with the internet, which causes high cost and affects the spreading of Internet information resources. With low-cost-operating network as premise, the paper discusses the mode of distance education.

Key words: distance education; teaching mode; learning on one's own